**自有资金承诺函**

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投资者有意参与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新股网下发行。本投资者郑重承诺：

本投资者及本投资者管理的拟参与本次新股发行的配售对象不属于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的“私募投资基金”。

本投资者参与本次新股发行的资金为自有资金，并非以进行投资活动为目的以公开或非公开方式募集的资金，资金来源合法合规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承诺人：  法定代表人： | （盖章）  （签字） |
| 承诺日期：年月日 | |